

## 春运期间

## 小心市内这些隐患路段

本报讯(记者 张晋峰 通讯员 夏坤)为确保道路交通安全,1月27日,交警支队发布了春运安全提示,重点梳理了4条隐患路段和可能出现的4个出行高峰时段。

交警预计,春运期间,我市可能出现的4个高峰出行时段。

2月2日至11日(腊月二十一至除夕),为节前返乡高峰,市区长途汽车站、火车站、机场,国省道、县乡村道路可能会

出现高峰。

2月13日至17日(正月初二至正月初六),为探亲访友高峰,高速路进出口、国省道、县乡村道路交通高峰将不时出现。

2月17日至19日(正月初六至正月初七),为节后返程高峰,国省道、县乡村道路,长途汽车站、火车站周边道路交通压力增大。

2月24日(正月十三)至2月27日(正月十六),为元宵节集会、庙会高峰,动物

园等区域为客流高峰易发生交通拥堵。

交警提醒大家,驾车在市内出行要特别注意4条隐患路段。

滨河西路南延晋源段沿线村庄、桥梁、涵洞较多,道路线性弯道较多,车速较快。

滨河西路南延清徐段隐患情况与滨河西路南延晋源段相同。

太太路清徐段交通安全基础设施不完善。

清徐县垃圾清运路南青堆村路段路面平直,过往车辆车速较快,沿途村庄较多,多平交路口。各路口指示标志、警示灯、减速带、限速标志等交通设施不完善。

另外,请大家不要乘坐非法营运客车和超员车辆,自驾出行要提前检查车况,确保充足休息,系好安全带,杜绝超员、超速等违法行为,特别要守牢酒后不开车的底线。



## 配合收缴行动 上缴烟花爆竹

本报讯(记者 刘友旺 通讯员 李鹏飞 文/摄)“这是之前卖剩下的烟花爆竹……”1月26日,阳曲县居民何师傅积极配合公安机关清查整治非法民爆物品行动,上缴了5箱积存的烟花爆竹。

春节将近,为堵塞管理漏洞,消除安全隐患,阳曲警方在辖区开展了民爆物品清查整治专项行动,以“强管理、查隐患、堵漏洞、保安全”为目标,全面排查购买、运输、储存、使用等各个环节的隐患,拉网式清查收缴非法民爆物品。

期间,民警一方面清查阳曲民爆库、西北二环等民爆重点单位,以及易滋生涉爆隐患的人员聚集地、废弃仓库、闲置厂房等场所,一方面加大“禁止运输、禁止存储、禁止销售、禁止生产、禁止燃放”的宣传力度,教育群众充分认识枪爆违法犯罪的社会危害,动员群众积极检举上缴非法爆炸物品。

泥屯镇居民何师傅以前是做烟花爆竹销售生意的。1月26日,他得知公安机关正在开展民爆物品清查整治行动,便打开库房将此前卖剩下的5箱烟花爆竹送交泥屯派出所。

截至目前,阳曲警方共排查涉爆从业单位30家,加油站、五金店、小卖部等单位900余家,消除涉爆安全隐患两处,收缴烟花爆竹7箱。

## 超员拉运学员 教练受到处罚

本报讯(记者 张晋峰 通讯员 杨杰)1月25日,一所驾校的教练杨某驾驶教练车超员拉运学员,受到交警综改大队二中队查处。

当天上午8时许,二中队民警巡逻至大昌路汾东大街口时,发现一辆教练车有超员嫌疑。经检查,教练车内当时坐着5名学员,连开车的教练杨某在内一共乘载了6个人,超员1人。

教练杨某解释,因一名学员需要临时加练,他便让大家挤到了一起。

按照相关法规,民警对杨某作出罚款200元、记6分的处罚。随后,交警还将约谈驾校负责人,约束驾校从源头上杜绝安全隐患。

## 37路公交车改行迎新北三巷

本报讯(记者 袁剑锋 通讯员 权斌)为方便迎新片区居民出行,1月27日起,从南寨停车场开往胜利桥东的37路公交车恢复原线运行,并改行迎新北三巷。

2020年6月,迎新片区道路改

造工程影响,37路公交车改线运行。目前,道路施工已经结束,为方便迎新片区居民出行,37路恢复途经该片区。

迎新片区道路改造后,迎新路最北端从迎新北二巷延伸至迎新北三



巷,37路公交车的运行线路因此做了微调,由原先的从大同路经迎新北二巷至迎新路,改为经迎新北三巷至迎新路,取消了南固碾站点,增设迎新北三巷西口站点,请大家乘车时留意。

## 煤矿发生事故 检方追责追诉

### 我省一案入选最高检指导性案例

本报讯(记者 刘友旺)1月27日,省检察院消息,在最高人民检察院当天举行的“筑牢生产安全底线 守护生命财产平安”新闻发布会上,我省检察机关办理的“宋某等人重大责任事故案”入选第25批指导性案例。

2016年5月,宋某作为某煤业公司矿长,在煤层配采项目建设过程中,违反相关规定要求,在没有施工单位和监理单位的情况下,自行组织工人施工,并与他人签订虚假合同应付验收。杨某作为该矿总工程师,违反《煤矿安全规程》要求,未结合实际情况加强设计和制订安全措施,在煤层配采施工遇到

旧巷时仍然采用常规设计,且部分设计数据与相关要求不符,导致旧巷扩刷工程对顶煤支护的力度不够。

2017年3月9日,该矿施工人员赵某带领4名工人作业时发生事故,造成3名工人死亡,赵某及另一名工人受伤,直接经济损失635万余元。

经调查,宋某、赵某分别负事故的主要责任、直接责任,两人因涉嫌重大责任事故罪被移送检察机关审查起

诉。长治市上党区检察院审查后决定,追究宋某的刑事责任,赵某不予起诉,追诉漏犯杨某,并建议对杨某等相关人员给予党纪政纪处分或行政处罚。

最终,法院分别判处宋某、杨某有期徒刑3年,缓刑3年。同时,主管部门对煤业公司做出停产整顿、暂扣安全生产许可证、罚款的处罚;宋某、杨某及其他责任人员,也分别受到相应的党纪政纪处分及行政处罚。

## 深刻汲取教训,全面提升安全生产工作水平

## 监督孩子上网课 忘了灶上坐着水

### 一起火情敲响居家消防警钟

本报讯(记者 袁剑锋)1月26日,在杏花岭区上北关社区北沙河防疫站宿舍,一位母亲只顾着监督孩子上网课,一时忘了灶上还坐着水,引发一起火情,给大家冬季防火再次敲响了警钟。

当天上午,上北关社区工作人员开展安全巡查时,发现北沙河防疫站宿舍方向冒起白烟,立即前往查看。原来,

是一户居民家中起火,社区网格员协助消防人员疏散院内居民,火很快便被扑灭了。

消防人员撤离后,社区工作人员一边联系供电、天然气等部门人员前来检修,一边通知保洁人员清理现场,同时在小区业主群内推送信息,警示大家一定要增强消防安全意识。

进入起火房屋后,大家看到,阳台

厨房已烧得面目全非,窗架变形严重,屋内也被熏得一团黑。经了解,这户的女主人在灶上坐上水后,开始监督孩子上网课,一时忘了还开着火,引发火情。

社区工作人员提醒,这次火灾事故暴露了辖区居民的消防意识还不够强,更需要加大排查和宣传力度,深入辖区楼院消除安全隐患。

## ● 惯偷屡教不改 “顺”走路边摩托

本报讯(记者 张晋峰 通讯员 温强)有多次盗窃前科的吉县来并男子冯某,酒足饭饱后在农产品批发市场闲逛,“顺手”偷走了路边一辆摩托车。1月26日,万柏林警方通报,长风责任区刑警队民警侦查发现,案发现场周边的公共视频均未能拍下窃贼身影,便扩大视频调取范围反复观看,终于发现了线索。

2020年12月底,辖区一家农产品批

发市场经营户郝先生报警称,自己停放在路边的一辆价值7000多元的两轮摩托车被盗。长风责任区刑警队民警侦查发现,案发现场周边的公共视频均未能拍下窃贼身影,便扩大视频调取范围反复观看,终于发现了线索。

随后,民警沿着窃贼逃离的方向一

路调取视频追踪,将嫌疑人藏身地锁定在晋源区田园小区,进一步侦查后将嫌疑人田某抓获。

经查,今年40岁的田某有过多次盗窃前科,刑满获释还不到一年。事发当天,他酒足饭饱后在批发市场闲逛,无意中发现郝先生的摩托车便顺手偷走。

原来,李某的轿车并未被盗。因手头吃紧,他瞒着家人把车抵押了,事后想到无法向老婆交待,便自作聪明谎称汽车被盗,为了圆谎还报了假警,以安抚妻子。

最后,李某被处以行政拘留,并处罚款500元。

## ● 瞒着妻子抵押车 扯谎难圆报假警

本报讯(记者 辛欣 通讯员 赵蕾蕾)大笔一挥,签字收钱,我市男青年李某将自己的轿车“潇洒”抵押后,才想到无法向妻子交待,便自编自演了一出盗车大戏,还主动报警惊动民警来“助演”圆谎。1月25日,因谎报警情,李某被文庙派出所行政拘留。

1月中旬,迎泽警方接到报警:一辆

宝骏汽车在火车站一带被盗。盗车案件近年来鲜有发生,分局刑侦大队民警立即着手侦查,随即发现疑点重重。

民警侦查发现,在报案人李某提供的案发时间段及路段,涉案车辆并无活动轨迹。在民警盘问下,李某开始露出破绽,随即因涉嫌谎报警情被移交文庙派出所处理。